

股票代碼：2465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166號18樓
電 話：(02)8226-5800

目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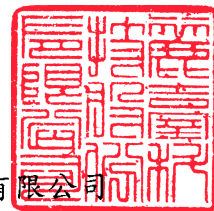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3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59
(七)關係人交易	60～63
(八)抵質押之資產	6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4
(十二)其 他	6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4～6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6
3.大陸投資資訊	67
(十四)部門資訊	67～69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盧崑山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證審字第1090360805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估計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及相關費損之附註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財務報告中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產品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將可能產生存貨帳面價值低於淨變現價值之情形，且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評估涉及估計，故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因此，存貨評價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跌價或呆滯損失提列之政策，評估是否已按所訂定之會計政策提列。此外，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針對庫齡報表之區間分類及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算表之相關數值進行測試，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羅瑞蘭



區耀軍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108.12.31		107.12.31	
		金	%	金	%			金	%	金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11,256	16	183,455	1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	505,619	3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5,576	14
	(附註六(二))		1,988	-	1,883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128,222	9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241,434	18	236,548	1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廿二))		68,327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1,241	-	284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五))		13,385	1
130X	存貨(附註六(五)及八)		431,989	32	396,456	3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18,609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153,883	11	157,721	1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3,59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六)及七)		15,481	1	27,247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四)及八)		59,913	5
			<u>1,057,272</u>	<u>78</u>	<u>1,003,594</u>	<u>80</u>				<u>983,243</u>	<u>72</u>
非流動資產：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3,289	-	3,030	-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4,083	-	5,191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四)及八)		49,002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及八)		196,901	15	200,321	16	2645	存入保證金		3,106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59,159	4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九))		20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9,033	1	18,584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41,566	3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5,877	-	4,590	-				93,694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九))		11,401	1	11,399	1	負債總計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四)、六(十二)及七)		15,845	1	13,199	1	權 益：				
			<u>305,588</u>	<u>22</u>	<u>256,314</u>	<u>20</u>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二十))		535,873	39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二十))		27,383	2
							3351	累積虧損(附註六(二十))		(238,834)	(17)
							3400	其他權益		(12,241)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12,181	23
							36XX	非控制權益		(26,258)	(2)
								權益總計		285,923	2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附註九)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62,860	100
										1,259,908	100
資產總計		\$	1,362,860	100	1,259,908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盧崑山

經理人：盧崑山

會計主管：黃慧卿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二)及七)	\$ 3,639,860	100	3,329,16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六(十八)及十二)	<u>3,152,822</u>	<u>87</u>	<u>2,853,144</u>	<u>86</u>
5900 營業毛利	<u>487,038</u>	<u>13</u>	<u>476,017</u>	<u>14</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六(九)、六(十七)、六(十八)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17,293	6	246,253	7
6200 管理費用	104,669	3	120,78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8,561	4	121,918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2,965</u>	<u>-</u>	<u>626</u>	<u>-</u>
	<u>473,488</u>	<u>13</u>	<u>489,582</u>	<u>15</u>
6900 營業淨利(損)	<u>13,550</u>	<u>-</u>	<u>(13,565)</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七)及六(廿四))	10,804	-	26,577	1
7225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六(七)及六(八))	3,065	-	731	-
72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淨額(附註六(四)及六(九))	-	-	4,695	-
7050 財務成本	(22,650)	-	(16,304)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65)	-	(13)	-
7230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9,827)	-	(7,518)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淨額	59	-	(177)	-
7679 其他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淨額(附註六(六)、六(七)、六(十一)及六(十二))	286	-	(60,563)	(2)
77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附註六(六))	<u>386</u>	<u>-</u>	<u>(399)</u>	<u>-</u>
	<u>(17,942)</u>	<u>-</u>	<u>(52,971)</u>	<u>(1)</u>
7900 稅前淨利(損)	(4,392)	-	(66,536)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九))	<u>20,229</u>	<u>-</u>	<u>16,147</u>	<u>-</u>
本期淨利(淨損)	<u>(24,621)</u>	<u>-</u>	<u>(82,683)</u>	<u>(2)</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八))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4)	-	35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08)	-	(2,925)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九))	<u>(2)</u>	<u>-</u>	<u>(168)</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120)</u>	<u>-</u>	<u>(2,404)</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56)	-	(1,916)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127)	-	90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九))	<u>(762)</u>	<u>-</u>	<u>93</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821)</u>	<u>-</u>	<u>(1,919)</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2,941)</u>	<u>-</u>	<u>(4,323)</u>	<u>-</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7,562)</u>	<u>-</u>	<u>\$ (87,006)</u>	<u>(2)</u>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9,311)	-	(60,175)	(1)
8620 非控制權益	<u>(5,310)</u>	<u>-</u>	<u>(22,508)</u>	<u>(1)</u>
	<u>\$ (24,621)</u>	<u>-</u>	<u>\$ (82,683)</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2,753)	-	(63,970)	(2)
8720 非控制權益	<u>(4,809)</u>	<u>-</u>	<u>(23,036)</u>	<u>-</u>
	<u>\$ (27,562)</u>	<u>-</u>	<u>\$ (87,006)</u>	<u>(2)</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附註六(廿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u>\$ (0.36)</u>		<u>(1.12)</u>	

董事長：盧崑山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盧崑山

會計主管：黃慧卿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累積虧損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535,873	28,311	(160,011)	3,884	(8,379)	399,678	(7,520)	392,158
本期淨利(損)	-	-	(60,175)	-	-	(60,175)	(22,508)	(82,6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521	(1,391)	(2,925)	(3,795)	(528)	(4,3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59,654)	(1,391)	(2,925)	(63,970)	(23,036)	(87,006)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3,705)	(3,705)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35,873	28,311	(219,665)	2,493	(11,304)	335,708	(34,261)	301,447
本期淨利(損)	-	-	(19,311)	-	-	(19,311)	(5,310)	(24,6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12)	(2,322)	(1,108)	(3,442)	501	(2,9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9,323)	(2,322)	(1,108)	(22,753)	(4,809)	(27,5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	(385)	385	-	-	-	-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543)	(231)	-	-	(774)	-	(774)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12,812	12,812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35,873	27,383	(238,834)	171	(12,412)	312,181	(26,258)	285,923

董事長：盧崑山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盧崑山



會計主管：黃慧卿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4,392)	(66,53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8,496	23,155
攤銷費用	7,995	12,02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965	6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59)	177
利息費用	22,650	16,304
利息收入	(1,788)	(1,24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386)	3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5	1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3,065)	(731)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4,695)
其他減損損失	7,429	60,563
其他	1,350	(20,33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5,652	86,2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7,742)	68,369
存貨增加	(35,500)	(1,949)
其他應收款減少	63	8,22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7,922	6,125
其他	(1,301)	(1,3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6,558)	79,4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	19,993	22,504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	(2,686)	(8,022)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40,783)	25,863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63	(5,9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3,213)	34,3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9,771)	113,816
調整項目合計	15,881	200,07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489	133,543
收取之利息	1,777	1,221
支付之利息	(23,034)	(16,401)
支付之所得稅	(13,557)	(7,8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3,325)	110,47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6,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45	7,933
預付投資款增加	-	(3,951)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3,921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113)	(8,8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837)	(2,267)
取得無形資產	(6,895)	(2,562)
預付設備款增加	(3,693)	(1,730)
受限制資產增加	3,838	(34,991)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	121
喪失控制力影響數	32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436)	(52,33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572,458	1,427,514
短期借款減少	(1,553,608)	(1,503,865)
舉借長期借款	114,548	40,000
償還長期借款	(40,845)	(4,788)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627	(1,515)
租賃本金償還	(17,339)	-
非控制權益變動	(74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6,099	(42,65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537)	(94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7,801	14,54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3,455	168,9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1,256	183,455

董事長：盧崑山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盧崑山

會計主管：黃慧卿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十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通訊器材、電腦、通信、電信及其週邊設備之設計、製造與買賣。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請詳附註四(三)2.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經提報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未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採修正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對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未造成影響，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二)。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承租人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選擇將承租部分辦公室、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適用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之認列豁免。

A.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

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合併公司就所有租賃之使用權資產係以租賃負債之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衡量。

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b.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有關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c.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d.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e.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 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

針對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初次適用日之帳面金額，即為該日前刻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所衡量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

(3) 出租人

除轉租外，合併公司毋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應基於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評估轉租之分類。過渡時，合併公司針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轉租重新評估其分類後，認為該轉租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應分類為營業租賃。

(4)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皆為73,388千元。租賃負債係以合併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2.95%。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8.1.1
107.12.31 合併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 37,278
認列豁免：	
短期租賃	(870)
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	(113)
可合理確定將行使之租賃延長或終止之選擇權	41,232
	\$ 77,527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即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 73,388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過渡至新準則時，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保留盈餘未造成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均不攸關。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八)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所有以新臺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Leadtek Holding Inc. (LR BVI)	海外控股	100 %	100 %	
本公司	Leadtek Japan (LR JPY)	負責本公司產品在日本地區之行銷及售後服務	99.97 %	99.97 %	
本公司	麗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麗禾國際)	軟體代理、仲介、買賣及運營	59.71 %	59.71 %	
本公司	威今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今基因)	醫療器材、健康食品之研發、代理及銷售	100 %	76.05 %	註4
本公司	薩摩亞威今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薩摩亞威今)	海外控股	100 %	100 %	
本公司	艾芄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艾芄智能)	電腦設備安裝及資料處理	100 %	100 %	註1
本公司	雅柏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雅柏迪)	醫療器材及資訊軟體之銷售	註5	13.58 %	註2、註3
威今基因	雅柏迪	醫療器材及資訊軟體之銷售	註5	7.08 %	〃
LR BVI	麗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麗台上海)	負責本公司產品在中國地區之推廣、行銷及服務	100 %	100 %	
麗禾國際	Leadhope (H.K.) Limited (Leadhope (H.K.))	軟體代理、仲介、買賣及運營	100 %	100 %	
薩摩亞威今	瀋陽威今基因科技有限公司(瀋陽威今)	醫療器材生產及銷售	100 %	100 %	
雅柏迪	福建雅柏迪科技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及資訊軟體之銷售	註5	100 %	註2、註3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投資設立艾芄智能，業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二日設立登記完成。

(註2)雅柏迪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臨時股東會改選董事，本公司獲選雅柏迪三席董事中之二席，致合併公司對其有控制營運及財務政策之主導權，故自取得控制日起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註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因辭任雅柏迪二席之董事，致合併公司喪失對其控制力。

(註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向非關係人購入威今基因23.95%股權，持股比率由76.05%增加為100%。

(註5)非合併個體。

(四)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經營模式評估

合併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及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合併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合併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合併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6)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及部分其他應收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7)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衡量。其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成本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惟若實際產能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則按實際產量分攤，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能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採個別比較，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位)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后，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分類為待出售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餘)，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餘)。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 屋：25～55年
- (2)模具及試驗設備：2～5年
- (3)辦公及其他設備：1～5年

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空調設備及電梯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予以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租 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及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及
- (3)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以及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室、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售後租回交易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評估將資產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是否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若經判斷以銷售處理，則除列該資產，並將已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之權利部分認列相關損益，租回交易適用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使用權資產則係依所租回部分原帳列金額衡量；若經判斷未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則以融資處理。

3.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當期收入。

2. 承租人

係營業租賃，該等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專利權及商標權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專利及商標 | 5~6年 |
| (2)電腦軟體成本 | 1~5年 |
| (3)遊戲軟體授權金 | 1~5年 |
| (4)專利使用權按契約期間、其他授權條件或效益年限10年內，較短者平均攤銷。 | |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二十一號「公課」，依其規定將公課支付負債於法規明定啟動公課支付之活動發生時認列。

(十六)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製造電子產品，並銷售予下游廠商。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對電子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權利金收入

若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權承諾之性質屬提供客戶取用存在於授權期間之軟體及企業智慧財產之權利，以協議期間為基礎逐步認列收入。

若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權承諾之性質屬提供客戶使用已存在於授權時點之企業智慧財產之權利，以移轉授權予客戶時認列收入。

(3)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企業勞務及顧問服務，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止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係以已履行勞務量占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決定。

(4)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七)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合併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當合併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二十)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每一企業合併皆採用收購法處理，商譽係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進行衡量。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對非控制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每股盈餘(虧損)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廿二)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無。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係依預計未來銷售價格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庫存外幣及零用金	\$ 317	311
支票存款	2,304	2,149
活期存款	208,635	180,995
	<u>\$ 211,256</u>	<u>183,455</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利率、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五)。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性金融		
資產－流動	\$ 1,988	1,8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4,083	5,191
	<u>\$ 6,071</u>	<u>7,074</u>

合併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五)。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6,370	6,545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43,596	236,4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35	635
減：備抵損失	(9,167)	(7,082)
	<u>\$ 241,434</u>	<u>236,548</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及貿易信用保險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8.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0~90天	\$ 239,402	0.20%
91~120天	2,569	2.06%
121~180天	-	-%
181~365天	1,080	99.82%
366天以上	7,550	100.00%
	<u>\$ 250,601</u>	<u>9,167</u>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0~90天	\$ 236,246	0.21%	486
91~120天	379	2.00%	8
121~180天	96	0.69%	1
181~365天	406	20.72%	84
366天以上	6,503	100.00%	6,503
	<u>\$ 243,630</u>		<u>7,082</u>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7,082	6,471
認列之減損損失	2,965	626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771)	-
外幣換算損益	(109)	(15)
期末餘額	<u>\$ 9,167</u>	<u>7,082</u>

合併公司與北京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保理合約，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銀行提供之保理額度內，向北京銀行之合作平台申請應收帳款債權轉讓，且於保理額度內無須擔保應收帳款債務人於債權轉讓時及債務履行時之支付能力，屬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轉讓。應收帳款債權轉讓時，合併公司取得該債權扣除自轉讓日至客戶付款日期間內按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後之全部應收款項。由於合併公司已移轉上述應收帳款之幾乎所有權之風險及報酬且未對其持續參與，因此符合金融資產之除列條件。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申請轉讓之債權已全數收款。

108.12.31					
轉讓對象	已轉讓應收 帳款金額	額	度	已收取金額 (除列金額)	擔保項目
北京銀行	\$ 19,943	86,100		19,943	無

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約定合併公司應擔保應收帳款債務人於債務履行時之支付能力，仍保留該應收帳款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因此不符合金融資產除列條件。於報導日未除列之已移轉應收帳款及相關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7.12.31					
轉讓對象	已移轉應收 帳款金額	額	度	已預支金額 (列報於短 期借款)	擔保項目
凱基商業銀行	\$ 7,131	200,000		6,417	備償帳戶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金融資產作為短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其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五)。

(四)其他應收款

	<u>108.12.31</u>	<u>107.12.31</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7,918	30,001
其他應收款	4,241	3,441
減：備抵損失	<u>(40,918)</u>	<u>(33,158)</u>
	<u>\$ 1,241</u>	<u>284</u>

合併公司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期初餘額	\$ 33,158	47,305
本期取得子公司合併沖銷數	-	(9,450)
本期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轉入數	9,450	-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	(4,695)
本期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538)	-
外幣換算影響數	<u>(152)</u>	<u>(2)</u>
期末餘額	<u>\$ 40,918</u>	<u>33,158</u>

其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五)。

(五)存 貨

	<u>108.12.31</u>	<u>107.12.31</u>
原 料	\$ 52,972	75,195
在製品	327,045	225,326
製成品	<u>51,972</u>	<u>95,935</u>
	<u>\$ 431,989</u>	<u>396,45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 11,622</u>	<u>52,848</u>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部份存貨供作長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關聯企業	\$ <u>3,289</u>	<u>3,030</u>

2.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8.12.31</u>	<u>107.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3,289</u>	<u>3,030</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386	(399)
其他綜合損益	(127)	90
綜合損益總額	\$ <u>259</u>	<u>(309)</u>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簽訂股權購買協議，擬由金斗雲之其他股東以3,921千元購買合併公司持有金斗雲之全部股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此股權投資予以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3,921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其中合併公司對金斗雲之投資帳面價值為5,783千元，按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後，認列減損損失1,862千元，帳列其他減損損失。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股權交易業已完成，處分價款業已全數收訖。

4.合併公司原持有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雅柏迪20.66%股權，雅柏迪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臨時股東會改選董事，合併公司取得雅柏迪三席董事中之二席，合併公司對其有控制營運及財務政策主導權，自取得控制之日起，雅柏迪由關聯企業轉列子公司，請詳附註六(七)。另，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辭任雅柏迪二席董事，並喪失控制力，自喪失控制力之日起，雅柏迪由子公司轉列關聯企業，請詳附註六(八)。

5.或有負債之揭露

合併公司並無任何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承擔關聯企業之或有負債，或對關聯企業之負債負有個別責任而產生之或有負債。

6.擔保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1.取得子公司

為配合智慧醫療部門發展，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取得雅柏迪三席董事中之二席，合併公司對其有控制營運及財務政策主導權，故自取得控制日起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此項交易所發生之費用計400千元，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

(1)於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1
應收票據及帳款		40
存 貨		465
其他流動資產		1,1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		219
無形資產－專利權(附註六(十一))		7,799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成本及其他(附註六(十一))		2,826
其他非流動資產		336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34)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6,584)
可辨認資產之公允價值	\$	<u>(4,670)</u>

所取得可辨認無形資產為專利權，係透過獨立評價機構，考量評估基準日專利權之技術含量與競爭優勢等，以權利金節省法為評估方法，並選定14.00%為折現率進行計算，公允價值為7,799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日止，該公允價值之金額、評估結果及評估所採用之假設皆未改變。

(2)因收購認列之商譽如下：

移轉對價	\$	731
加：非控制權益(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		(3,705)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4,670)
商譽(附註六(十一))	\$	<u>1,696</u>

商譽主要係來自雅柏迪在醫療市場之獲利能力，預期將藉由該公司與合併公司智慧醫療部門(原物聯網部門)資源之整合以產生合併綜效。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合併公司因重衡量於收購日前已持有雅柏迪持股20.66%權益之公允價值而認列利益731千元，列報於處分投資利益項下。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因投資需求與雅柏迪之其他股東簽訂股份買賣契約，協議一年內合併公司向雅柏迪之股東提出交割要求，以每股新台幣3元購買雅柏迪其餘全部股權，並預付投資金額3,95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經評估未能完成此投資協議之可能性高，故認列減損損失3,951千元，帳列其他減損損失項下。
- 3.取得子公司額外股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以現金742千元向非關係人購入威今基因之股權，使對威今基因之持股比例由76.05%增加至100%。

上述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2)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u>(742)</u>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u><u>(774)</u></u>

(八)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辭任雅柏迪二席董事並喪失對其之控制力，自喪失控制力之日起，雅柏迪不再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

合併公司因此除列該子公司之資產、負債及相關權益組成部分，並認列處分利益3,065千元，列報於處分投資利益項下。

喪失控制力之日雅柏迪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12
存貨		67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67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成本及其他		1,995
應付帳款		(101)
其他流動負債		(11,752)
其他應付款		<u>(5,734)</u>
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	<u><u>(14,846)</u></u>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	合 計
成 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30,582	92,725	214,336	33,801	471,444
增 添	-	1,418	6,634	7,061	15,113
處 分	-	-	(4,383)	(8,854)	(13,237)
轉 入	-	-	1,884	(133)	1,751
喪失控制力轉出(附註六 (八))	-	-	(135)	(29)	(16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8)	(223)	(25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30,582</u>	<u>94,143</u>	<u>218,308</u>	<u>31,623</u>	<u>474,656</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30,582	90,372	213,677	33,394	468,025
合併取得(附註六(七))	-	217	136	29	382
增 添	-	2,448	5,671	772	8,891
處 分	-	(312)	(5,026)	(272)	(5,610)
轉 出	-	-	(108)	-	(10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4)	(122)	(13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30,582</u>	<u>92,725</u>	<u>214,336</u>	<u>33,801</u>	<u>471,44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47,162	192,331	31,630	271,123
本期折舊	-	2,861	15,365	1,896	20,122
處 分	-	-	(4,306)	(8,788)	(13,094)
轉 出	-	-	-	(33)	(33)
喪失控制力轉出(附註六 (八))	-	-	(135)	(29)	(16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8)	(171)	(19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0,023</u>	<u>203,227</u>	<u>24,505</u>	<u>277,755</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43,717	179,919	29,922	253,558
合併取得(附註六(七))	-	59	82	22	163
本期折舊	-	3,698	17,413	2,044	23,155
處 分	-	(312)	(5,026)	(259)	(5,597)
轉 出	-	-	(42)	-	(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5)	(99)	(11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7,162</u>	<u>192,331</u>	<u>31,630</u>	<u>271,123</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30,582</u>	<u>44,120</u>	<u>15,081</u>	<u>7,118</u>	<u>196,901</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130,582</u>	<u>46,655</u>	<u>33,758</u>	<u>3,472</u>	<u>214,467</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30,582</u>	<u>45,563</u>	<u>22,005</u>	<u>2,171</u>	<u>200,321</u>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為管理目的，將所持有辦公大樓樓層予以出租，另承租同一棟大樓之其他樓層供營業使用。該出租之資產其目的並非為賺取租金或增值，故係屬固定資產性質。民國一〇七年度相關租金收入及租金支出予以淨額表達，淨租金支出為11,648千元，列報於營業費用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七)。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購料貸款及長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十)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73,388	-	73,388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73,388	-	73,388
增 添	3,047	1,532	4,5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619)	-	(61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75,816</u>	<u>1,532</u>	<u>77,34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	-	-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本期折舊	18,072	302	18,3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5)	-	(18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7,887</u>	<u>302</u>	<u>18,189</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57,929</u>	<u>1,230</u>	<u>59,159</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請詳附註六(十七)。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商 譽	專利權	電腦軟體 成 本	遊戲軟體 授 權 金	專利使用 權及其他	合 計
成 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696	10,032	27,297	8,215	78,425	125,665
單獨取得	-	650	1,489	-	4,756	6,895
轉 入	-	-	-	-	952	952
喪失控制力轉出(附註六(八))	(1,696)	(7,032)	(1,639)	-	(6,261)	(16,6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97)	24	(17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650</u>	<u>27,147</u>	<u>8,018</u>	<u>77,896</u>	<u>116,711</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3,000	25,477	7,960	70,871	107,308
合併取得(附註六(七))	1,696	7,032	1,639	-	6,282	16,649
單獨取得	-	-	181	-	2,381	2,562
處 分	-	-	-	-	(1,062)	(1,06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255	(47)	208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696</u>	<u>10,032</u>	<u>27,297</u>	<u>8,215</u>	<u>78,425</u>	<u>125,665</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3,841	25,714	8,215	69,311	107,081
本期攤銷	-	498	1,285	-	6,212	7,995
減損損失	1,696	5,733	-	-	-	7,429
喪失控制力轉出(附註六(八))	(1,696)	(7,032)	(1,370)	-	(4,535)	(14,6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97)	3	(19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040</u>	<u>25,629</u>	<u>8,018</u>	<u>70,991</u>	<u>107,678</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3,000	21,694	7,960	57,827	90,481
合併取得(附註六(七))	-	-	897	-	3,431	4,328
本期攤銷	-	841	3,124	-	8,062	12,02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	255	(9)	24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841</u>	<u>25,714</u>	<u>8,215</u>	<u>69,311</u>	<u>107,081</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u>	<u>610</u>	<u>1,518</u>	<u>-</u>	<u>6,905</u>	<u>9,033</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u>	<u>-</u>	<u>3,783</u>	<u>-</u>	<u>13,044</u>	<u>16,827</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696</u>	<u>6,191</u>	<u>1,583</u>	<u>-</u>	<u>9,114</u>	<u>18,584</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評估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因合併取得之專利權及商譽之未來效益，由於子公司雅柏迪之經營成果不如預期，經評估前述專利權及商譽帳面價值低於可回收金額而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5,733千元及1,696千元，帳列其他減損損失項下。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喪失對子公司雅柏迪之控制力，因此除列因合併該子公司取得之商譽及專利權，請詳附註六(八)。

(十二)預付款項

合併公司與遊戲開發廠商簽訂遊戲軟體之授權合約並支付授權金，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認列減損損失前餘額為140,245千元，因尚未完成相關測試，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透過獨立評價機構協助決定部份預付授權金之遊戲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以其使用價值為估計基礎，經評估部分預付授權金之遊戲軟體未來可能產生之經濟效益低於帳面價值而認列減損損失89,465千元；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經評估預付授權金之遊戲軟體開發進度、營運之可行性及未來可能產生之經濟效益低於帳面價值而認列減損損失54,750千元，帳列其他減損損失。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預付遊戲軟體授權金提列減損後之餘額為0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與遊戲開發商簽訂協議，合併公司同意遊戲開發商透過另一遊戲營運商於歐洲及美國地區發行該款遊戲，遊戲開發商承諾於遊戲軟體發行後二年內支付合併公司不低於美金200萬元，前述金額包含遊戲軟體授權金及分成金等。上述遊戲軟體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發行，合併公司考量該款遊戲之運營情形及可能之履約風險評估上述應收款項之收取具高度不確定性，故合併公司以已收取之金額範圍內迴轉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減損迴轉利益7,715千元，帳列減損迴轉利益項下。

(十三)短期借款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73,749	108,157
擔保銀行借款	431,870	369,323
擔保非金融機構借款	-	12,273
	<u>\$ 505,619</u>	<u>489,753</u>
尚未使用額度	\$ 211,348	389,033
利率區間	<u>1.51%~4.76%</u>	<u>1.54%~12.78%</u>

- 1.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匯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五)。
- 2.合併公司借款額度係由部份主要管理階層人員擔任連帶保證人，請詳附註七。
- 3.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質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長期借款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8,529	-
擔保銀行借款	54,558	-
無擔保非金融機構借款	34,138	-
擔保非金融機構借款	11,690	35,21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59,913	22,102
	<u>\$ 49,002</u>	<u>13,110</u>
尚未使用額度	\$ -	-
利率區間	<u>2.5%~5.08%</u>	<u>4.17%~5.08%</u>

1. 擔保金融機構借款係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擔保。
2.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將部份機器設備以銷售後租回之方式，向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融資款，自民國一〇七年八月起以二十四期償還，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償還金額分別為5,440千元及14,399千元。
3.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以存貨商品為交易標的簽訂售後買回合約，向臺灣工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融資款，自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起以十八期償還，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償還金額分別為6,250千元及20,813千元。
4.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以存貨商品為交易標的簽訂售後買回合約，向台中銀租賃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融資款，自民國一〇八年八月起以十八期償還，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償還金額為18,230千元。
5.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以存貨商品為交易標的簽訂售後買回合約，向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融資款，自民國一〇八年十月起以十八期償還，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償還金額為15,908千元。
6. 民國一〇八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餘額，未來應償還情形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9.1.1~109.12.31	\$ 59,913
110.1.1~115.11.25	49,002
	<u>\$ 108,915</u>

7.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五)。
8. 合併公司以機器設備及存貨設定抵質押供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保固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係與電子產品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固負債準備分別為13,385千元及13,122千元。

(十六)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8.12.31
流動	\$ <u>18,609</u>
非流動	\$ <u>41,566</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五)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費用(利益)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894</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1,571</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39</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20,843</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三～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另，合併公司承租部分辦公室、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7.12.31
一年內	\$ 19,263
二年至五年	<u>18,015</u>
	\$ <u>37,278</u>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通常為二～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上述承租人之辦公室的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或收取予該建物之地主的租金定期調增至市場租金，經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合併公司認定該等租賃係營業租賃。

民國一〇七年因承租資產列報於損益之租金費用淨額為17,947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六日出售部份營業用之土地及建築物予吉開電子有限公司，並於同年三月起以售後租回方式租賃該建築物，租賃期間為三年，租期屆滿建築物歸還吉開電子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認列於使用權資產項下。

2. 出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九)之說明。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u>108.12.31</u>
一年內	\$ 2,435
二年至五年	<u>476</u>
	<u>\$ 2,911</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u>107.12.31</u>
一年內	\$ 1,551
二年至五年	<u>1,293</u>
	<u>\$ 2,844</u>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出租資產列報於損益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938千元及1,296千元。

承附註六(九)所述，民國一〇七年之租金收入及支出係以淨額表達，淨租金支出列報於營業費用項下。

合併公司與承租人協議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提前終止部分租賃關係，並收取違約金127千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1,609	80,28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7,486)	(84,87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 (5,877)</u>	<u>(4,590)</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87,48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0,282	77,10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118	1,194
計畫支付之福利	(2,766)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2,975	1,98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81,609</u>	<u>80,282</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84,872	80,005
利息收入	850	92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2,961	2,34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569	1,604
計畫支付之福利	(2,766)	-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87,486</u>	<u>84,872</u>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無變動。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帳列管理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22	31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54)	(42)
	<u>\$ 268</u>	<u>272</u>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7,581	7,934
本期認列精算損(益)	14	(353)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7,595</u>	<u>7,581</u>

(7)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	0.70 %	1.00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532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52年。

(8)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2,296)	2,385
未來薪資增加	2,348	(2,273)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358)	2,451
未來薪資增加	2,421	(2,340)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按固定比率計算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851千元及11,87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其他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各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合計認列之退休金費用與基本養老保險費及社會福利費等分別為4,951千元及5,206千元。

(十九)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0,229	16,147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不重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	(168)
後續可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762)	93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損)	\$ (4,392)	(66,536)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878)	(13,307)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4,044	2,230
不可扣抵之費用	48	383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8,146)	9,580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22,682	12,051
前期低(高)估	2,912	(689)
其 他	9,567	5,899
	\$ 20,229	16,147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無。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8.12.31	107.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61,547	187,913
課稅損失	212,985	232,524
	<u>\$ 374,532</u>	<u>420,437</u>

合併公司評估部份所得稅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非屬很有可能實現，故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課稅損失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各年度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金 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本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度(核定數)	\$ 137,215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核定數)	231,930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核定數)	87,651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83,914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88,956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39,001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106,797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19,253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申報數)	67,211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估計數)	107,476	民國一一八年度
	<u>\$ 969,404</u>	
麗禾國際：		
民國一〇一年度(核定數)	\$ 11,964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17,300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12,518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11,509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12,337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申報數)	7,274	民國一一七年度
	<u>\$ 72,902</u>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虧損年度	金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威今基因：		
民國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 1,500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110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505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6,547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3,949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申報數)	2,239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估計數)	4,484	民國一一八年度
	<u>\$ 19,334</u>	

虧損年度	金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艾芃：		
民國一〇七年度(申報數)	\$ 1,834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估計數)	1,452	民國一一八年度
	<u>\$ 3,286</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存貨跌 價損失	售後服務 保證負債	確定福 利計畫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5,192	1,575	1,517	3,115	11,39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2	-	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192</u>	<u>1,575</u>	<u>1,519</u>	<u>3,115</u>	<u>11,401</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5,192	1,575	1,349	3,115	11,23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168	-	168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192</u>	<u>1,575</u>	<u>1,517</u>	<u>3,115</u>	<u>11,399</u>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78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76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0</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8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93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82</u>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各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二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4,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40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均為53,587千股，其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於不超過40,000千股額度內辦理，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因本次私募現金增資未能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一日前募足股款而予以撤銷。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於不超過40,000千股額度內辦理，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止，尚未實際發行。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8.12.31	107.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473	473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38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26,910	27,453
	<u>\$ 27,383</u>	<u>28,31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彌補累積虧損。

B.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C.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D.如尚有餘額，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營運處於穩定成長，盈餘之分配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配，惟股票股利之分配比例以不高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2)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4)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三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虧損撥補議案。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虧損撥補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廿一)每股盈餘(虧損)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計算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本期淨損	\$ <u>(19,311)</u>	<u>(60,175)</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53,587</u>	<u>53,587</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u>(0.36)</u>	<u>(1.12)</u>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均為本期淨損，無具稀釋效果之潛在普通股。

(廿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8年度			
	電腦產品 部門	智慧醫療 部門(原物 聯網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大陸	\$ 1,960,277	2,684	13,919	1,976,880
臺灣	351,232	50,899	21,287	423,418
美國	296,374	3,729	-	300,103
香港	299,249	-	-	299,249
其他	621,636	16,643	1,931	640,210
	\$ <u>3,528,768</u>	<u>73,955</u>	<u>37,137</u>	<u>3,639,860</u>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年度			
	電腦產品 部門	智慧醫療 部門(原物 聯網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大陸	\$ 1,551,821	6,898	15,966	1,574,685
臺灣	382,656	39,863	28,056	450,575
美國	338,550	6,681	-	345,231
其他	948,735	8,314	1,621	958,670
	<u>\$ 3,221,762</u>	<u>61,756</u>	<u>45,643</u>	<u>3,329,161</u>

2.合約餘額

	108.12.31	107.12.31	107.1.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 250,601	243,630	311,959
減：備抵損失	(9,167)	(7,082)	(6,471)
	<u>\$ 241,434</u>	<u>236,548</u>	<u>305,488</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68,327</u>	<u>48,334</u>	<u>25,830</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41,050千元及19,839千元。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廿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之分派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適用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止均為累積虧損，無需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四)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長期遞延收入轉列其他收入	\$ -	18,391
其他流動負債轉收入	-	1,972
利息收入	1,788	1,241
租金收入	1,938	5
補助收入	2,888	-
其他收入	4,190	4,968
	<u>\$ 10,804</u>	<u>26,577</u>

(廿五)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626,037千元及596,397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其他應收款之相關明細請詳附註六(四)。

上開屬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信用損失。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單，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下表分別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列示上述金融資產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列之備抵損失及是否已有信用減損情形：

	108.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個月 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已減損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53,883	251,842	40,918	446,643
備抵損失	-	(9,167)	(40,918)	(50,085)
攤銷後成本	<u>\$ 153,883</u>	<u>242,675</u>	<u>-</u>	<u>396,558</u>
帳面金額	<u>\$ 153,883</u>	<u>242,675</u>	<u>-</u>	<u>396,558</u>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合 計
	12個月 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已減損	
總帳面金額	\$ 157,721	243,914	33,158	434,793
備抵損失	-	(7,082)	(33,158)	(40,240)
攤銷後成本	<u>\$ 157,721</u>	<u>236,832</u>	<u>-</u>	<u>394,553</u>
帳面金額	<u>\$ 157,721</u>	<u>236,832</u>	<u>-</u>	<u>394,553</u>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以內	超過2年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含長期及短期借款)	\$ 486,428	(486,428)	(449,683)	(18,038)	(18,707)
無擔保銀行借款(含長期及短期借款)	82,278	(82,278)	(77,207)	(3,559)	(1,512)
擔保非金融機構借款(含長期及短期借款)	11,690	(11,690)	(11,690)	-	-
無擔保非金融機構借款(含長期及短期借款)	34,138	(34,138)	(26,952)	(7,186)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5,576	(185,576)	(185,576)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60,175	(62,824)	(20,012)	(19,969)	(22,843)
其他應付款	43,614	(43,614)	(43,614)	-	-
存入保證金	3,106	(3,106)	-	-	(3,106)
	<u>\$ 907,005</u>	<u>(909,654)</u>	<u>(814,734)</u>	<u>(48,752)</u>	<u>(46,168)</u>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369,323	(369,323)	(369,323)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8,157	(108,157)	(108,157)	-	-
擔保非金融機構借款(含長期及短期借款)	47,485	(47,485)	(34,375)	(13,110)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8,363	(188,363)	(188,363)	-	-
其他應付款	80,424	(80,424)	(80,424)	-	-
存入保證金	1,479	(1,479)	-	-	(1,479)
	<u>\$ 795,231</u>	<u>(795,231)</u>	<u>(780,642)</u>	<u>(13,110)</u>	<u>(1,479)</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露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1,382	美金/台幣 =29.980	341,232	14,282	美金/台幣 =30.715	438,67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432	美金/台幣 =29.980	252,791	9,654	美金/台幣 =30.715	296,523
美金	4,441	美金/人民幣 =6.9640	133,141	1,672	美金/人民幣 =6.8683	51,355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美金及人民幣相對於新台幣及美金相對於人民幣升值或貶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之影響如下，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108年度 稅前淨損 (增加)減少	107年度 稅前淨損 (增加)減少
美金(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 4,422	7,107
貶值5%	(4,422)	(7,107)
美金(相對於人民幣)		
升值5%	(6,657)	(2,568)
貶值5%	6,657	2,568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9,827千元及7,518千元。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詳下表列示：

	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208,635	180,995
金融負債	505,619	477,480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淨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742千元及741千元，主要係源自於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之借款及存款。

5.公允價值資訊

(1)評價流程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儘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2)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88	1,988	-	-	1,98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83	-	-	4,083	4,0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1,256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41,434	-	-	-	-
其他應收款	1,241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3,883	-	-	-	-
存出保證金	12,152	-	-	-	-
小 計	619,966				
	\$ 626,0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486,428	-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82,278	-	-	-	-
擔保非金融機構借款	11,690	-	-	-	-
無擔保非金融機構借款	34,138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5,576	-	-	-	-
租賃負債	60,175	-	-	-	-
其他應付款	43,614	-	-	-	-
存入保證金	3,106	-	-	-	-
	\$ 907,005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 1,883	1,883	-	-	1,8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91	-	-	5,191	5,19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83,455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36,548	-	-	-	-
其他應收款	284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7,721	-	-	-	-
存出保證金	11,315	-	-	-	-
小 計	589,323				
	\$ 596,397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369,323	-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8,157	-	-	-	-
擔保非金融機構借款	47,485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8,363	-	-	-	-
其他應付款	80,424	-	-	-	-
存入保證金	<u>1,479</u>	-	-	-	-
	<u>\$ 795,231</u>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4)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公允價值等級間並無任何移轉。

(廿六)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1)信用風險、(2)流動性風險及(3)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努力建立良好的政策與制度來控管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至於市場風險，則多方蒐集資訊，希望準確預測匯率、利率等之未來趨勢，必要時透過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客戶之應收帳款及金融機構之商品交易。

(1)客戶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電匯預付或開具信用狀方式進行交易。合併公司定期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並購買貿易信用保險合約以規避信用違約之風險。

(2)金融機構商品交易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具控制權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請詳附註十三(一)。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之一。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三)。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將風險降至最低。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貨、進貨及借款交易因此產生匯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財務部門定期檢視外幣資產與負債之淨部位，藉由增減外幣借款來規避暴險部位，必要時以其他金融工具降低匯率風險。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融資主要來自購買原料之需求，待銷貨收入收到現金後便足夠償付借款，故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之融資均屬短期借款，期間最多不超過365天，利率風險集中在市場短期利率之波動。

(廿七)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本結構進行監控，合併公司主要營運特性係以產品研發為主，產品製造多以委外代工，合併公司主要資產為流動資產，廠房及機器設備等非流動性資產占合併公司總資產比例較低，可適度增加財務槓桿來創造營收和獲利。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負債占總資產比例如下：

	108.12.31	107.12.31
負債總計	\$ 1,076,937	958,461
資產總計	1,362,860	1,259,908
負債比例	79 %	76 %

(廿八)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取得子公司之可辨認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 (2)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8.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8.12.31
			本期新增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489,753	18,850	-	(2,984)	505,619
長期借款	35,212	73,703	-	-	108,915
租賃負債	73,388	(17,339)	4,579	(453)	60,17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598,353	75,214	4,579	(3,437)	674,709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7.12.31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564,729	(76,351)	1,375		489,753
長期借款	-	35,212	-		35,21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564,729	(41,139)	1,375		524,965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雅柏迪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註一)
Leadtek Clouding Solution (Proprietary) Limited (LR CS)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炙倫云計算(上海)有限公司(炙倫云)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Blueside Inc. (Blueside)	對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註二)
Locus Chain Foundation PTE. Ltd.	其他關係人(註三)
金斗雲遊戲股份有限公司(金斗雲)	註四
盧崑山先生	本公司之董事長
楊子杰先生	註五

(註一)雅柏迪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前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取得對其之控制力，而將其列入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另，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辭任二席董事，喪失對其之控制力，自喪失控制力之日起，雅柏迪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二)Blueside及其子公司於麗禾國際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七日股東會被選任為董事。

(註三)與Blueside之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註四)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協議出售金斗雲之全部股權，並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完成股權移轉，自處分日起，金斗雲非為關係人。

(註五)楊子杰於雅柏迪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八日股東會補選為新任董事。自合併公司對雅柏迪喪失控制力之日起，楊子杰非為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銷 貨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	\$ 19,937	20,308
其他關係人	1,659	1,154
	<u>\$ 21,596</u>	<u>21,462</u>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銷售予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對一般客戶之授信期間為30天～90天，銷售予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即期收款或45天～90天。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關聯企業	\$ 635	635
其他應收款	金斗雲	-	1,533
	Blueside	1,428	1,428
"	雅柏迪	9,450	-
		11,513	3,596
減：備抵損失－應收票據及帳款		(635)	(635)
備抵損失－其他應收款		(10,878)	(2,961)
		<u>\$ -</u>	<u>-</u>

備抵損失評估說明請詳附註六(三)及六(四)。

3. 對關係人放款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	最高餘額		其他應收款	
	108年度	107年度	108.12.31	107.12.31
Blueside	<u>\$ 27,040</u>	<u>31,894</u>	27,040	27,040
減：備抵損失			(27,040)	(27,040)
			<u>\$ -</u>	<u>-</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四月資金貸與Blueside，依撥款當年度合併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計息，為無擔保放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期末餘額31,894千元預期回收可能性低，故全數提列減損損失。民國一〇七年度已收回4,854千元。

4. 向關係人借款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楊子杰先生借款，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額為5,030千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喪失對子公司雅柏迪之控制力，因此除列該子公司負債，請詳附註六(八)。

5. 預付款項

(1) 預付授權金

合併公司與遊戲開發廠商簽訂遊戲軟體之授權合約並支付授權金，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認列減損損失前餘額為140,245千元，因尚未完成相關測試，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54,750千元及83,322千元，帳列其他減損損失，減損損失認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二)。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預付遊戲軟體授權金提列減損後之餘額為0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與遊戲開發商簽訂協議，合併公司同意遊戲開發商透過另一遊戲營運商於歐洲及美國地區發行該款遊戲，遊戲開發商承諾於遊戲軟體發行後二年內支付合併公司不低於美金200萬元，前述金額包含遊戲軟體授權金及分成金等。上述遊戲軟體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發行，合併公司考量該款遊戲之運營情形及可能之履約風險評估上述應收款項之收取具高度不確定性，故合併公司以已收取之金額範圍內迴轉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減損迴轉利益7,715千元，帳列減損迴轉利益項下。

6. 預收貨款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預收貨款如下：

	108.12.31	107.12.31
關聯企業	\$ 1,222	1,137
其他關係人	-	984
	<u>\$ 1,222</u>	<u>2,121</u>

7. 租賃

合併公司將部分辦公樓層及雜項設備出租予金斗雲，租金逐月收取。民國一〇七年度租金收入為507千元。另，合併公司與金斗雲雙方協議自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起提前終止租賃關係，並收取違約金127千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8. 授權遊戲代理權交易

合併公司因授權金斗雲遊戲代理權而收取授權金及預收分成金，分別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及其他流動負債，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分別為2,779千元及1,142千元。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前述交易終止而將上述款項計3,921千元轉列其他應付款項下。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為3,921千元，上述款項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全部付訖。

9. 其他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與楊子杰先生簽訂顧問合約，勞務費逐月支付，自民國一〇七年六月起獲選為子公司董事，勞務費金額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至六月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至十二月分別為480千元及5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款項分別為0千元及80千元。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1.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3,398	44,340
退職後福利	967	967
	<u>\$ 44,365</u>	<u>45,307</u>

2.提供保證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授信合約，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額分別為845,936千元及746,216千元，係由主要管理階層人員擔任連帶保證人。

八、抵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短期借款擔保	\$ -	7,1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購料貸款	172,023	173,3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借款擔保	6,073	12,147
存貨	長期借款擔保	-	31,53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定存單	履約保證金	33,632	19,15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定存單	短期借款擔保	65,966	67,21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備償帳戶	短期購料貸款及應收帳款讓售額度	54,285	71,354
		<u>\$ 331,979</u>	<u>381,93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委由銀行提供擔保信用狀及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分別為59,960千元及61,430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因海關作業委由銀行提供先放後稅保證額度均為6,000千元。

(二)重大採購合約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與製造商簽訂經銷合約，約定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至民國一〇九年九月採購一定數量電子產品。依近期交易價格推算，合併公司扣除已進貨量後估計尚須採購金額為121,952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一〇九年初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子公司於中國地區之經營環境存在不確定性，並對子公司之經營產生影響，包括訂單及出貨延誤等，惟因相關訊息仍不明確尚無法合理預期對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金額，合併公司將持續關注事件發展以即時評估。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5,803	239,061	294,864	56,023	247,462	303,485
勞健保費用	5,537	19,673	25,210	5,410	19,133	24,543
退休金費用	2,941	14,129	17,070	2,954	14,395	17,34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372	10,896	14,268	3,292	10,351	13,643
折舊費用	10,534	27,962	38,496	8,646	14,509	23,155
攤銷費用	-	7,995	7,995	-	12,027	12,02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外幣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麗禾國際	其他應 收款一 關係人	是	27,040	27,040	27,040	3%	短期資 金融通	-	償還借款	(27,040)	無	-	31,218	124,872	註4
1	麗禾國際	Blueside Inc.	其他應 收款一 關係人	是	27,040	27,040	27,040	3%	業務往 來	48,000		(27,040)	無	-	-	-	註5

註1：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與公司間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資金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有業務往來者，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業務往來交易總金額或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孰低為限。公司間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註2：依據麗禾國際「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與公司間或行號間有業務往來之必要者，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麗禾國際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於資金貸與前24個月期間之業務往來總金額或麗禾國際淨值之百分之八十孰低者為限。

註3：上述本公司資金貸與麗禾國際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4：本公司資金貸與麗禾國際，麗禾國際將此筆資金全數貸與Blueside Inc.，因Blueside Inc.未依還款計劃償還貸款致麗禾國際逾期無法全數償還，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提報改善計畫，並於後續各次董事會持續提報追蹤情形。

註5：麗禾國際資金貸與他人限額原符合規定，嗣後因淨值降低致資金貸與餘額超限。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麗台上海 100%持股之孫公司	93,654	61,540	44,970	44,970	-	14.41 %	124,872	Y	N	Y
"	"	麗禾國際 59.71%持股之子公司	93,654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4.80 %	124,872	Y	N	N
"	"	Leadhope (HK) 59.71%持股之孫公司	93,654	53,720	50,966	50,966	50,966	16.33 %	124,872	Y	N	N

註：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股數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股數	持股比率	備註
本公司	保德信新興市場企業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	1,988	- %	1,988	170	- %	
"	瑞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50	2,073	7.99 %	2,073	1,150	7.99 %	
"	太奇雲端股份有限公司	"	"	499	2,010	6.84 %	2,010	499	6.84 %	
					<u>6,071</u>		<u>6,071</u>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麗台上海	持股100%之孫公司	銷貨	(1,128,579)	(38.80)%	OA45~90天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	86,143	32.28 %	註
麗台上海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128,579	66.10 %	OA45~90天	-	-	(86,143)	(81.81) %	"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麗禾國際	1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27,040	利率3%	1.98 %
0	本公司	麗台上海	1	營業收入	1,128,579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授信期間為45~90天	31.00 %
0	本公司	麗台上海	1	應收帳款	86,143	"	6.32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股數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期中最 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LR BVI	英屬維京 群島	海外控股	255,328	255,328	7,500	100.00 %	97,559	7,500	45,512	45,744	註1、註4
本公司	LR JPY	日本	負責本公司產品在 日本地區之行銷及 售後服務	10,688	10,688	3	99.97 %	4,495	3	320	320	註6 "
本公司	麗禾國際	台灣	軟體代理，仲介、 買賣及運營	98,102	98,102	9,810	59.71 %	(38,914)	9,810	1,798	1,076	註1、註6
本公司	艾芃智能	台灣	電腦設備安裝及資 料處理	10,000	10,000	1,000	100.00 %	6,714	1,000	(1,452)	(1,452)	"
本公司	威今基因	台灣	醫療器材、健康食 品之研發、代理及 銷售	24,317	23,575	3,100	100.00 %	(1,766)	3,100	(3,042)	(1,839)	"
本公司	薩摩亞威 今	薩摩亞	海外控股	10,077	10,077	320	100.00 %	(4,158)	320	(3,690)	(3,690)	註1、註4 、註6
本公司	雅柏迪	台灣	醫療器材及資訊軟 體之銷售	3,746	3,746	2,255	13.58 %	-	2,255	(568)	(74)	註5
本公司	LR CS	史瓦濟蘭	無線通訊雲端服務 及電子商務	3,302	3,302	50	50.00 %	-	50	-	-	註2
								<u>63,930</u>		<u>38,878</u>	<u>40,085</u>	
麗禾國際	Leadhope (H.K.)	香港	軟體代理，仲介、 買賣及運營	79,557	78,682	-	100.00 %	(49,693)	-	319	319	註3、註4 、註6
威今基因	雅柏迪	台灣	醫療器材及資訊軟 體之銷售	1,350	1,350	1,175	7.08 %	-	1,175	(568)	(40)	註5

註1：係具控制能力之子公司。

註2：係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3：係具控制能力之孫公司。

註4：本表新台幣金額皆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註5：原為具控制能力之子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喪失控制力之日起，合併公司對雅柏迪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左列屬喪失控制力前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6：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 高持股 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麗台上海	負責本公司產品 在中國地區之推 廣、行銷及服務	164,890 (USD5,500)	註1	164,890 (USD5,500)	-	164,890 (USD5,500)	45,512	100%	100%	45,512	100,527	-
瀋陽威今	醫療器材生產及 銷售	9,594 (USD320)	註1	9,594 (USD320)	-	9,594 (USD320)	(3,467)	100%	100%	(3,467)	(2,984)	-
炙倫云計算 (上海)有限 公司(炙倫云 計算)	雲端運算軟體服 務	7,663 (CNY1,780)	註2	-	-	-	858	45%	45%	386	3,289	-
福建雅柏迪	醫療器材及資訊 軟體之銷售	註4	註4	註4	-	註4	註4	註4	20.66%	(24)	註4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174,484 (USD5,820)	174,484 (USD5,820)	187,309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除瀋陽威今及炙倫云計算因其不重大，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自結財務報告計列外，麗台上海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4：雅柏迪自喪失控制力之日起非為合併之子公司。

註5：本表新台幣金額皆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註6：上述除炙倫雲計算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事項」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有二個應報導部門：電腦產品部門及智慧醫療部門(原物聯網部門)，分別提供其所屬範圍之產品設計、製造及銷售。由於每一報導部門產品技術特性、行銷策略均有不同，故分別擁有其相關的技術及產品行銷團隊。其他部門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1.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並未分配資產及負債予應報導部門以供營運決策者衡量部門資產及負債，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請參照附註四說明，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8年度	電腦產品 部 門	智慧醫療 部 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528,768	73,955	37,137	3,639,860
部門間收入	-	-	-	-
利息收入	7	4	1,777	1,788
收入總計	<u>\$ 3,528,775</u>	<u>73,959</u>	<u>38,914</u>	<u>3,641,648</u>
利息費用	\$ (17,304)	(3,077)	(2,269)	(22,65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	-	386	386
部門損益	<u>\$ 155,701</u>	<u>(140,109)</u>	<u>(18,984)</u>	<u>(3,392)</u>

107年度	電腦產品 部 門	物聯網 部 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221,762	61,756	45,643	3,329,161
部門間收入	-	-	-	-
利息收入	-	3	1,238	1,241
收入總計	<u>\$ 3,221,762</u>	<u>61,759</u>	<u>46,881</u>	<u>3,330,402</u>
利息費用	\$ (287)	-	(16,017)	(16,30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	(181)	(218)	(399)
部門損益	<u>\$ 121,285</u>	<u>(150,171)</u>	<u>(37,650)</u>	<u>(66,536)</u>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外部客戶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2.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8年度	107年度
臺 灣	\$ 265,577	225,074
中國大陸	12,316	6,701
其 他	3,046	329
	<u>\$ 280,939</u>	<u>232,104</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福利之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無營業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91313

號

會員姓名：
(1) 羅瑞蘭
(2) 區耀軍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二五五三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二六一三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2325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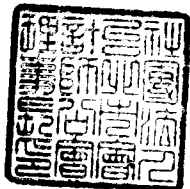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羅 瑞 蘭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區 耀 軍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12 月 12 日